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TCZX-202509SL-561002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<通城县铁柱港河和沙堆河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(二次)>于 <2025年10月17日>在咸宁市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 <2025年11月12日>在 <通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> <通城开标1室>开标，并于 <2025年11月12日>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 <通城县鸿发美丽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>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<通城城发水电工程有限公司>	<天新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>	<湖北永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>
投标报价(%)		<97%>	<97.4%>	<98.5%>
质量(如有)		<合格。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。>	<合格，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>	<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，符合现行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、施工图纸及发包人相关要求>
工期(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)		<730日历天>	<730>	<730日历天>
项目负责人(如有)	姓名	<张红平>	<徐帅飞>	<童为煌>
	证书名称	<水利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>	<水利二级建造师注册证>	<水利水电工程>
	证书编号	<鄂242151653938>	<鄂242161771448>	<鄂242131431452>

三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<2025年11月12日>至 <2025年11月17日> (北京时间)

四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通城县鸿发美丽乡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：通城县隍水大道 88 号；

联系人：胡派青

电话：13972816180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隍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通城县隍水镇白沙新区1号

联系人：湖北隍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电话：0715-4295231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

地址：通城县隍水镇接官坳路特9号

联系人：通城县水利和湖泊局

电话（传真）：0715-4323004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隍宁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12日

